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105 年上半年

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題演講

講題：「承攬管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

成果報告



地點：三民校區資訊館第三會議室

參加人員：各一、二級單位採購人員

日期：105 年 2 月 16 日 15:00~17:00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5 年上半年

「承攬管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活動成果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(以下簡稱職安法)業於 103 年 7 月 3 日正式實施，相較於勞工安全衛生法，職安法規範圍由實習場所擴大到全校場域；適用人員已擴大到全校工作者，包含入校施工、勞務等承攬人員，環安中心舉辦以「承攬管理安全衛生」為主軸的教育訓練，使業務承辦人員瞭解職安法第 25 至 28 條承攬相關規定。另為避免承攬人員進入校園時發生職業傷害，導致本校須附連帶賠償(或補償)之責(職安法第 25 條)，本次教育訓練開放承攬商參加；課後將參加廠商簽到單送承辦採購相關單位，以作為招標之參考。

二、參加人員：

各一、二級單位採購人員。

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

105 年 2 月 16 日 15 時 00 分至 17 時 00 分

四、活動地點：

三民校區資訊館 2 樓第三會議室。

五、課程表：

- (一)承攬商環安衛管理工作規範
- (二)現場監工監督規定
- (三)工作者作業安全衛生及健康管理規範
- (四)從事一般作業施工申請
- (五)從事動火、高架、吊掛、局限、危管等危險作業之施工申請

- (六)對進入密閉空間、有害物質作業等作業環境之作業管制
- (七)電氣機具入校管制
- (八)入校一般安全須知及注意事項
- (九)承攬商巡檢常見的缺失
- (十)看施工缺失圖有獎徵答及 Q&A

六、講師費用：為環安中心職安管理人員黃金燕小姐擔任，依主計室意見為本校教職員且擔任該項職務，故無法支付終點費。

七、教育訓練教材準備：

需要器材「單槍投影機」、「筆記型電腦」、「雷射筆」、「麥克風」等，演講時由講師自備投影片向同仁講授課程。

附件：活動相片



活動海報張貼



參加教職員工簽到



引言人開場



講者開講



認真聆聽的教職員工



有獎徵答